

大埔区议会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6年第三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6年3月18日(星期五)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刘志成博士	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健民先生	副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区镇桦先生	委员	下午3时30分	会议完毕
陈灶良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笑权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周炫玮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刘勇威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罗晓枫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国英先生,BBS,MH,JP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华光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耀斌先生,BBS,MH,JP	委员	下午3时08分	会议完毕
谭荣勋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4时08分
黄碧娇女士,MH,JP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万全先生	委员	下午2时43分	会议完毕
余智荣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区镇濠先生	委员	下午3时30分	会议完毕
陈凯泳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张国华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刘宗翰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骆月羣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4时27分
梅少峰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曾汉文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徐敬禧先生	委员	下午3时41分	会议完毕
温兴财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盟锵先生	秘书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李佳盈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许家杰先生	区域工程师(大埔) / 路政署
吴慧琪女士	工程师 / 41(新界东) /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陆放天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 / 运输署
罗家勤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 / 运输署
王志轩先生	工程师 / 大埔三 / 运输署
杨昭添先生	副房屋事务经理 / 大埔区租约事务管理处 / 房屋署
徐翼福先生	大埔警区交通部主管 / 香港警务处
梁少强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陈汉钧先生	高级联络主任(2)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张立基先生	小区事务经理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林美香女士	高级车务主任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李述恒先生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开会词

主席欢迎以下增选委员加入本委员会：

- (i) 区镇濠先生
- (ii) 陈凯泳先生
- (iii) 张国华先生
- (iv) 刘宗翰先生
- (v) 骆月群先生
- (vi) 梅少峰先生
- (vii) 曾汉文先生
- (viii) 徐敬禧先生
- (ix) 温兴财先生

2. 主席宣布，运输署王国良先生及罗舜华女士因事未能出席会议，由王志轩先生代为出席。

I. 通过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第二次会议记录

3. 主席表示，席上没有委员提出修订建议，上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获通过作实。

II. 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巴士路线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3/2016 号、 TT 18/2016 号及 TT 19/2016 号)

4. 主席欢迎以下人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i)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陆放天先生

(ii) 龙运巴士有限公司(“龙运”)经理(车务)潘振刚先生

(iii) 龙运一级策划及支援主任罗耀华先生

(iv) 龙运高级车务主任伍振邦先生

5. 主席表示，运输署向委员会提交 2016 至 2017 年度巴士路线计划，以征询委员的意见，本委员会辖下跟进巴士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已详细讨论该项计划，运输署及巴士公司表示会考虑工作小组的意见。他请委员集中讨论 A47X 号线。至于其他巴士路线，他请委员尽量提供精简的意见。此外，他请各位备悉新达广场业主立案法团及大埔富雅花园业主立案法团致函要求 A47X 号线在大埔墟港铁站交通交汇处设站。

6. 陆放天先生介绍上述文件。

7. 主席请跟进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主席黄碧娇女士简介上述工作小组会议的讨论结果。

8. 黄碧娇女士表示，跟进公共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开会讨论本年度的巴士路线计划，工作小组原则上支持开办 A47X 号线，但对走线有不同意见，故认为不应在会上仓卒通过开办该线。她请委员就 A47X 号线原建议路线(见附件一)及修改路线方案(一)(见附件二)提供意见。她指原建议路线须经过 23 组交通灯，在大埔区内的车程达 20 分钟，乘客须花超过 80 分钟才能到达机场。同时，她建议运输署及龙运考虑重组 E41 号线。她强调，运输署及龙运应审慎考虑委员的意见，不应如 T271 号线般，最后无疾而终。

9. 委员首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i) 有委员指其他地区的机场巴士线全程行车时间均约为 80 分钟，故他对原建议路线意见不大。他希望龙运尽快开办 A47X 号线，让居民受惠。

(ii) 多名委员指开办 A47X 号线旨在服务目前 E41 号线未能覆盖的区域。他们续指，居民外游时大多携带行李，他们未必会介意车程稍长，但却会关注住所附近是否有上落客点。

(iii) 有委员认为原建议路线有其可取之处，驶经大埔中心巴士总站可方便大埔郊区的居民换乘巴士到机场。他理解委员担心原建议路线会经过区内众多繁忙路段。他建议运输署及龙运与委员一起试行原建议路线，以了解实况，例如驶经各个屋邨所需的时间。

- (iv) 有委员指 E41 号线主要服务上班人士，与 A47X 号线的客源不同，两者不应合并重组。
- (v) 有委员表示有业主立案法团支持原建议路线。然而，他担心大埔墟早上及下午繁忙时段交通繁忙，未必可容纳 A47X 号线所带来的交通流量。他建议运输署及龙运考虑将该线的总站设于太和巴士总站，以及将尾班车延迟至晚上 11 时或 11 时 30 分开出。

10. 主席表示，他按照运输署提供的数据在地图上标示了三组巴士路线，分别为 A47X 号线原建议路线(见附件一)、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见附件二)及 E41 号线路线图(见附件三)。他指 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尽量避免驶经区内交通繁忙的地方，走线较为畅顺。他强调，以上方案只供参考，不一定获采纳。

11. 委员次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反对 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指该方案与 E41 号线的走线大同小异。
- (ii) 有委员支持 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指该方案绕过主要道路，遇上交通挤塞的机会较细。
- (iii) 有委员反对 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指该方案忽略了太和居民的需要。
- (iv) 有委员指大埔墟宝乡街及乡事会街交通繁忙，上客时间较长，倒不如按照原建议路线行走。他希望 A47X 号线尽量绕过大埔墟中心，以免遇上交通挤塞。

- (v) 有委员认为太和巴士总站连接林村谷及大窝西支路，将总站设于此处可方便多区的居民。他同意 A47X 号线应尽量避免驶经大埔墟内街，惟认为大埔中心等人流多的地方理应纳入走线之内。
- (vi) 有委员表示太湖花园一期的居民担心 A47X 号线的总站设于大埔头会造成环境及噪音污染。
- (vii) 有委员支持原建议路线。他相信居民会因上车地点较近住所而愿意多花十多元乘搭 A47X 号线。他表示，如按照 A47X 号线修改路线方案(一)行车，居民会因上车地点偏远而选择乘搭 E41 号线。
- (viii) 多名委员建议 A47X 号线改于太和巴士总站发车，尽量不要与 E41 号线服务的区域重迭。

12. 陆放天先生响应如下：运输署感谢委员提出修改路线方案。原建议路线已尽量采用较直接的路线服务区内各条屋邨。署方会视乎客量和上落客情况等因素适时检视走线安排。

13. 潘振刚先生响应如下：巴士走线需顾及服务区域、交通情况、车程时间等因素，难以取得绝对的平衡。龙运在设定巴士总站位置时会考虑周边人口多寡等因素。此外，龙运已备悉延迟 A47X 号线尾班车开出的时间的建议。

14. 委员第三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指富亨邨、颂雅苑及将来第 9 区的公营房屋合共约有数万人口。他要求 A47X 号线驶经这些屋邨。

- (ii) 有委员提出 A47X 号线修改方案(二)(见附件四)，认为该方案既可方便林村谷及大窝西支路一带的居民，又可在大埔中心设站，为其他接驳巴士提供换乘优惠。
- (iii) 有委员指原建议路线驶经的广福道及乡事会街已不胜负荷。他提出 A47X 号线修改方案(三)(见附件五)，认为该方案不但可保证客量，更可服务不同区域的居民。
- (iv) 有委员建议微调 A47X 号线修改方案(二)，即由南运路转入太和路，经宝乡桥转入宝湖道，然后经南运路及达运路连接吐露港公路往九龙。

15. 主席表示，现时合共有四个方案可供选择。他请运输署及龙运审慎考虑委员的意见及研究该四个方案是否可行，然后于下次会议上汇报研究结果。

16. 有委员建议下次开会前与运输署及龙运试行有关路线。主席同意，并建议于繁忙时段试乘，这样更能反映实际的交通情况。

17. 有委员请九巴于会后与有关区议员联络，以研究如何调整区内其他巴士路线。

18. 张立基先生响应，九巴会于会后与有关区议员联络。

III. 续议 2016 年 1 月 15 日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项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0/2016 号)

(一) 建议在广福桥附近加设行车桥的事宜

19. 王志轩先生 报告，工程部门正草拟可行性研究报告，该份报告预计于本年 5 月备妥。

20. 有委员指宝乡街的公屋快将落成，新增车流会经宝乡街及安富道转入广福道。他请运输署在进行交通评估时考虑这一点。

(二) 要求于区内增加车辆泊位

21. 王志轩先生 报告，运输署考虑把大贵街近大昌街的通宵货车泊车区延长 50 米，现正就此咨询公众。

22. 委员首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i) 有委员请运输署说明拟设泊车区附近的通宵货车泊位的使用量。

(ii) 有委员指大埔区内有不少废弃校舍及用地，如前赛马会游泳池。他询问运输署会否在这些地方设立货车泊位。

(iii) 有委员请运输署配合其他部门，引导驾驶人士将重型车辆泊在拟设的通宵货车泊车区。

23. 王志轩先生 响应，运输署会考虑上述建议。

(三) 要求在广福回旋处旁加油站开辟行车线

24. 许家杰先生报告，有关工程进展顺利，回旋处内一条排水道的改道工程已于会议前一天完成，路旁工程则会在会议后一星期展开。

(四) 建议取消汀角路转入凤园路的右转线

25. 王志轩先生报告如下：由于有人反对取消汀角路右转入凤园路的右转线，加上运输署另有计划让巴士从大美督沿汀角路右转入凤园路，因此，署方认为暂时搁置该项建议比较合适。署方已向大埔地政处提出预留凤园路附近一段汀角路的空间作日后改善该路口之用。

(五) 慈山寺普门路回旋处及其相关交通配套设施

26. 王志轩先生报告如下：兴建题述小型回旋处的工程不会牵涉挖土或填土，因此运输署已致函环保署提出有关工程不属于需要申请环境许可证的建造指定工程项目。运输署会继续与环保署跟进有关事宜。此外，慈山寺建议缩减寺前约 18 米长的双白线，署方对此并无异议。

(六) 关注大埔区违例泊车问题

27. 王志轩先生报告，运输署正研究在区内道路是否有空间增设路边“咪表位”。

28. 委员首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表示大埔墟港铁站邨巴上落客位置的黄格内经常有车辆违泊。他请运输署及警方跟进情况。
- (ii) 有委员指运输署在安泰路设置交通胶柱未见成效，交通灯位附近仍然有车辆违泊。他建议在交通灯前划设双黄线，禁止车辆在该处停泊。
- (iii) 有委员指运头塘巴士总站进行改善工程后，有大量车辆在私家车上落客位违泊，逼使其他车辆驶入巴士线。此外，他指运头塘有不少“咪表位”被车房霸占作商业用途。他请运输署及警方跟进情况。

29. 王志轩先生响应如下：运输署会先进行实地视察，了解上述地方的交通情况。然而，署方只可藉设置交通标志改善违泊情况，要根治问题有赖警方适度执法及市民遵守交通规则。

30.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虽然并非全条安泰路均禁止停车，但警方仍然经常派员于繁忙时段到该处进行交通管制及采取执法行动。就运头塘巴士总站违泊问题，由于驾驶人士尚未熟习新的设计，他们会转入巴士在线落客及于私家车上落客位违泊，警方已多次作出检控。他会于下次会议上汇报有关检控数字。

31. 委员次轮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指运头塘巴士总站的交通指示不足，容易令驾驶人士产生误会。他续指他已于巴士总站附近张贴告示，呼吁市民向警方举报车辆违泊。

- (ii) 有委员指近年全安路及颂雅路的违泊情况愈趋严重。他查询过近三个月警方于富亨邨发出的定额罚款告票数目。
- (iii) 有委员请政府参考外国例子，兴建地下多层停车场以解决违泊问题。

32. 王志轩先生响应，运输署会尽快物色地方设置“咪表位”。他指多层停车场造价昂贵，署方不会考虑有关建议。

33. 徐翼福先生报告，警方于2016年1至2月期间分别就颂雅路及旧墟直街、翠怡街及翠乐街的违泊情况发出162张及259张告票。

(七) 在白石角觅地另设南行巴士换乘站

34. 王志轩先生报告，吐露港公路两旁均有地理限制，左面更有东铁线设施，运输署在物色地方兴建南行巴士换乘站时必须顾及安全，因此需时研究。

(八) 拆除宝乡街与太和路路口的“不准掉头”指示牌

35. 王志轩先生报告，上届委员会已详细讨论该项议题。他重申，该路口十分繁忙，运输署基于交通安全考虑暂时不考虑拆除该处的“不准掉头”指示牌。

36. 有委员指现时车辆必须驶至昌运中心才可掉头，该处前方有交通灯，在该处掉头容易引致交通挤塞。

37. 有委员认为运输署反对建议的理由不充分。他要求该署提供实质数据佐证。

38. 主席表示，据秘书处记录，上届委员会自 2013 年 3 月开始讨论该项议题，及至 2015 年 1 月，运输署以交通安全理由拒绝让步，委员会遂决定不再续议该项议题。

39. 王志轩先生表示他会向有关人员转达委员的要求，并会于下次会议上汇报结果。

IV. 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运输署周年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2/2016 号)

40. 王志轩先生及 罗家勤先生介绍上述文件。

41. 委员首轮的意见及建议如下：

- (i) 有委员指大埔交通繁忙，设置路边“咪表位”会令道路更狭窄，更容易造成交通挤塞。他希望政府因应区情在大埔市中心兴建多层停车场。
- (ii) 有委员理解楼高十多层的停车场或许造价昂贵。他建议政府先兴建四、五层的多层停车场。
- (iii) 有委员建议在与立法会议员的午餐聚会中向他们提出兴建多层停车场的要求。他指现行屋苑泊位的比例已不能够应付需求，须予检讨。

42. 王志轩先生指运输署备悉上述建议。

V. 路政署(大埔区)过去两个月内完成及未来三个月内的交通改善项目及时间表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1/2016 号)

43.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VI. 工作小组报告

(一) 跟进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

44. 工作小组主席 黄碧娇女士报告，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已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召开本年度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工作小组支持开办 A47X 号线，惟认为应进一步调整走线。此外，多名成员建议延迟尾班车开出的时间。
- (ii) 有成员反对取消 64S 号线。
- (iii) 工作小组要求继续使用双层巴士行走 71K 号线。
- (iv) 有成员表示 73 号线和 373 号线等跨区路线牵连甚广。他建议会后与运输署及九巴从详计议。
- (v) 有见运输署及九巴开办多条新路线，工作小组请有关部门在适当地方提供登车指示及改善上落客安排。
- (vi) 工作小组支持增加 74B 号线班次的班次。

(vii) 多名成员认为 272X 号线的收费过高。

45. 有委员指 373 号线的资源拨入 673 号线。他请运输署及九巴于会后与相关区议员跟进此事。

46. 有委员表示 272E 号线的车资偏高。他指 72 号线与 272E 号线的客源不同，他不理解为何前者的资源会拨归后者。他续指如开办 272E 号线会影响 72 号线的资源，他对此有保留。

47. 罗家勤先生响应，运输署会与巴士公司一并考虑上述意见及工作小组成员对巴士路线计划的建议。

(二) 跟进“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 / 莲塘口岸”大埔段道路工程工作小组

48. 主席以工作小组主席的身分报告，跟进“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扩阔工程”工作小组已在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本年度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i) 第二期工程(合约编号 HY/2012/06—泰亨至和合石交汇处的一段粉岭公路)

承建商继续进行多项工程，包括重置文正伦堂；沿大窝西支路及粉岭公路旁兴建隔音屏障；铺设排污主干渠；迁移或建造相关公用设施；重置行人天桥；以及建造九龙坑行车连行人天桥等。为配合工程，承建商会实施多项临时交通改道措施。

- (ii) 莲塘 / 香园围口岸与相关工程(合约编号 CV/2012/09—莲塘 / 香园围口岸土地平整及基础建设工程—工程合约 3(包括南华莆与桥头之间一段约一公里长的粉岭公路扩阔工程)

工程进展大致顺利。与大窝西支路改线有关的结构工程(包括建造钻孔桩护土墙、路旁护土墙、跨河行车桥及隔音屏障地基)大致上已完成。至于行车天桥工程，桥墩及桥面的安装工程已分别完成 70% 及 24%。承建商计划在 2016 年 3 月底分阶段在粉岭公路南行及北行线安装行车桥面预制组件。为减低对粉岭公路交通的影响及确保驾驶人士的安全，有关安装工序会在晚上至清晨进行。

(三) 改善乡郊主要道路工作小组

49. 秘书 代工作小组主席邓铭泰先生报告，改善乡郊主要道路工作小组已在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本年度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通过改善乡郊主要道路工作小组的职权范围
- 跟进大埔区乡郊的道路工程；
 - 就改善大埔区乡郊道路的设计、安全及交通安排提出建议；
 - 向有关部门及公共机构转达可行的建议；以及
 - 跟进有关部门及公共机构对这些建议的响应，并向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汇报。

(ii) 有关林锦公路的交通事宜

一运输署审视林锦公路各村出入口后，认为大部分路口的视线良好，无须扩阔。当区议员表示会与运输署跟进情况。

(iii) 改善汀角路交通安排

一布心排巴士站的工程已完成。路政署预计于年中开展洞梓巴士站的工程。

一把下坑村村头和汀兴路过路处的部分栏杆改为路口栏杆的工程已完成。

(iv) 有关海下路的交通事宜

一由于职权范围有变，工作小组同意不再续议“检讨海下路禁区许可证的批发制度”、“旅游巴停泊问题”及“重修通往海下湾海岸公园观光中心的小路”这三个事项。

(v) 改善汀角路交通安排

一工作小组请运输署在西沙路预留空间设置一个右转位，以便车辆转入西澳村。

一工作小组要求运输署仿照瓦窑头的工程，在马牯缆与大洞之间的行人过路处附近增设栏河。

(四) 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

50. 工作小组主席 胡健民先生 报告如下：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近期没有召开会议。本年度的三项工作计划已圆满结束，包括“2015至2016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嘉年华”、“2015至2016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比赛暨宣传活动”及“单车乐－单车安全我做到”。上述活动藉道路安全标语创作比赛、填色比赛、颁奖典礼、嘉年华、摊位游戏及单车巡游带出道路安全的讯息，参加者反应热烈。

VII. 其他事项

(一) 恳请继续跟进有关林锦公路回旋处交汇处事宜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4/2016 号)

51. 主席 表示，陈灶良先生去信委员会，要求继续跟进林锦公路回旋处的交通事宜。

52. 陈灶良先生 介绍信件内容。

53. 主席 决定将有关事宜交由改善乡郊主要道路工作小组跟进。

(二) 恳请跟进有关太和候车站上落客位交通阻塞事宜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5/2016 号)

54. 主席表示，陈灶良先生去信委员会，要求跟进太和候车站上落客位交通阻塞的情况。

55. 陈灶良先生介绍信件内容。他要求警方在早上 7 时 45 分至 8 时 15 分派员到该处监督交通情况。

56. 罗家勤先生响应，运输署会联络警方跟进上述情况。

57. 徐翼福先生表示，太和巴士总站是一个运输枢纽，交通十分繁忙，多架来自林锦公路、大窝西支路及康乐园的邨巴和校巴均会在该处上落客。他指警方已派员到该处指挥交通，惟基于地理环境限制，该处至太和路的交通仍然挤塞。他续指警方已尽量指挥车辆使用反方向行车线，以纾缓交通挤塞。

58. 有委员建议进行实地视察，以了解该处交通挤塞的成因。

59. 有委员同意上述建议。此外，他指岚山邨巴在该处停泊的时间稍长，导致宝雅路交通挤塞及间接造成噪音污染。他建议约同有关部门及人士到现场视察。

60. 主席请运输署及警方跟进有关事宜。

(三) 恳请继续跟进有关扩阔泰亨中心围路口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6/2016 号)

61. 主席表示，陈灶良先生去信委员会，要求继续跟进扩阔泰亨中心围路口的建议。他决定将有关事项交由跟进“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 / 莲塘口岸”大埔段道路工程工作小组跟进。

(四) 再次要求改善南华莆村的 25A 专线小巴服务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7/2016 号)

62. 主席表示，南华莆原居民及居民代表办事处去信委员会，要求改善南华莆村的 25A 专线小巴服务。

63. 罗家勤先生指运输署备悉上述建议，并会鼓励专线小巴营办商以科技协助提升服务水平。

64. 主席决定将上述事宜交由跟进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跟进。

(五) 强烈要求小巴由 16 座加至 24 座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0/2016 号)

65. 主席表示，陈笑权先生去信委员会，要求小巴由 16 座加至 24 座。

66. 陈笑权先生介绍信件内容。

67. 罗家勤先生表示会把上述建议转交有关组别考虑。

(六) 专线小巴 20M 驶经大埔中心巴士总站引致的交通问题

68. 有委员指拟办专线小巴 20M 会驶经大埔中心巴士总站。他指该处的交通十分繁忙，加上已有 16 条巴士线途经安埔路，专线小巴 20M 在大埔中心巴士总站设站会大大加重该处的交通负荷。

69. 罗家勤先生响应，运输署会密切监察专线小巴 20M 在 3 月 20 日投入服务后的运作情况，并会适时进行检讨。

VIII. 下次会议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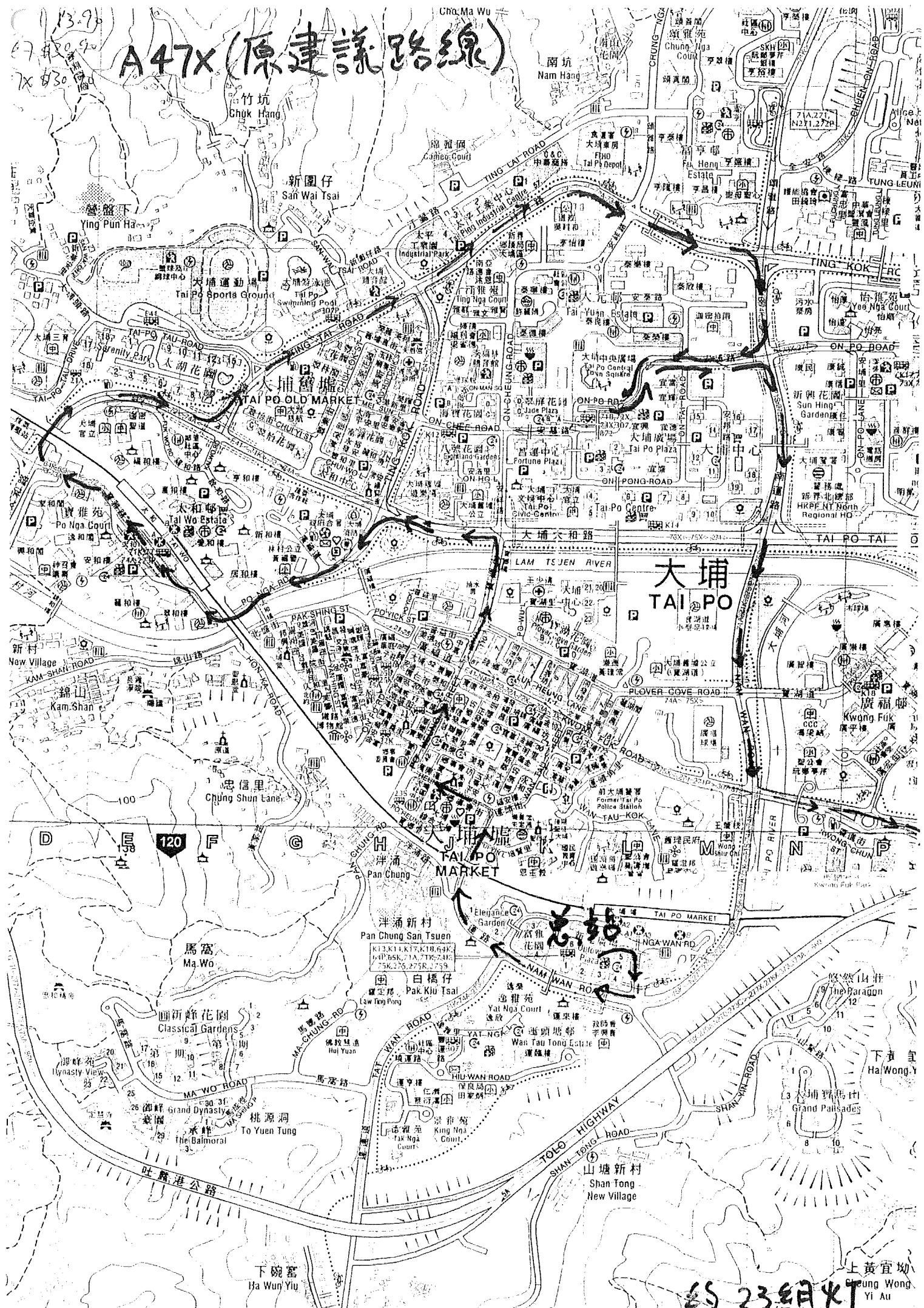
70.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订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71.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4 时 43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6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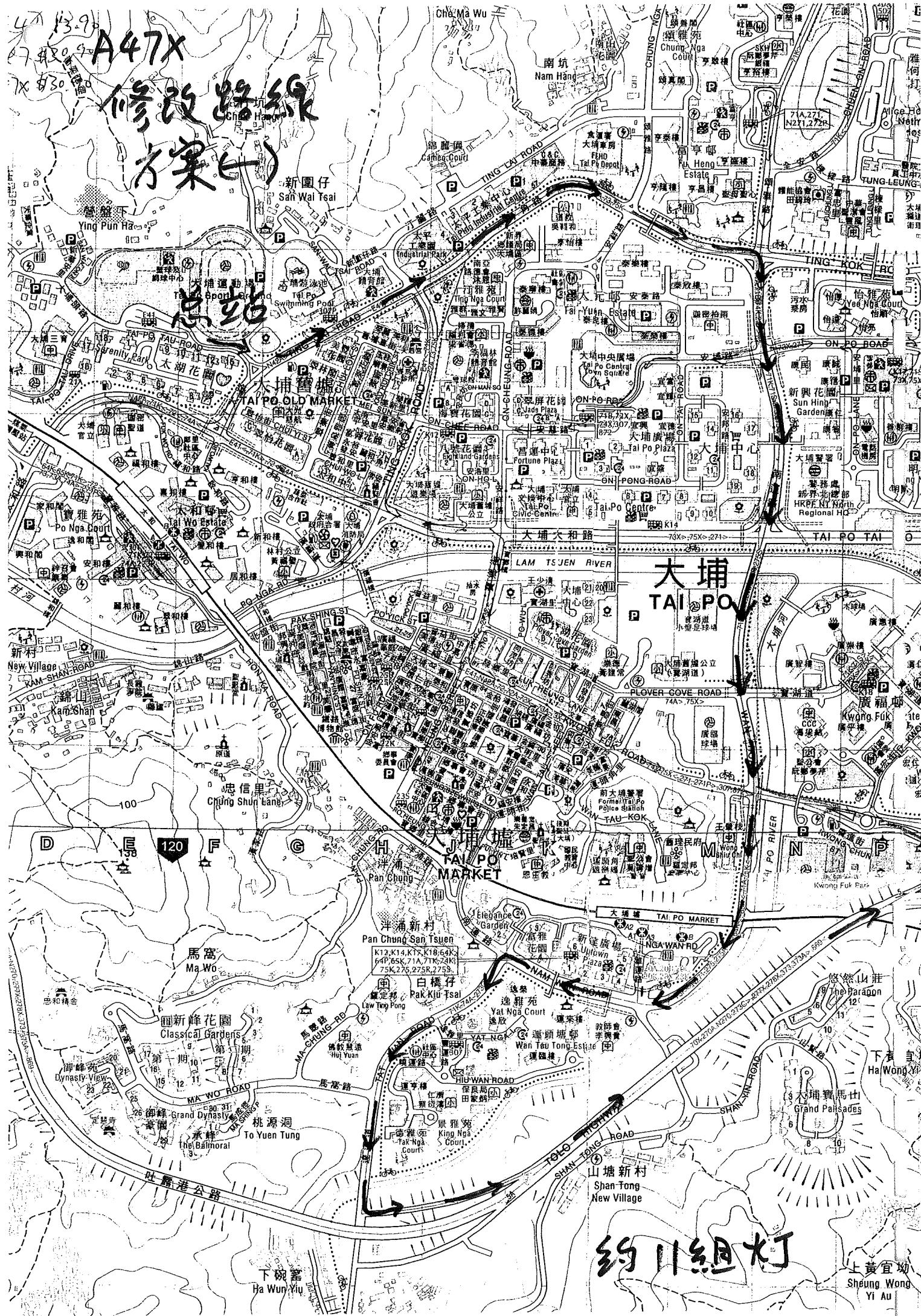
A47X (原達義路線) Cho Ma Wu



A47X

修改總綱 方案(一)

新川縣第一區



E41 86 46

約 13 組 4J

上黃宜均
Sheung Wong
Yi Jun

A47X

修改方案

